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airiti Library

兩岸交流與兩韓關係之比較

ROC - PRC and ROK - DPRK Relations: A Comparison

doi:10.30390/ISC.200111_40(6).0001

問題與研究, 40(6), 2001

Issues & Studies, 40(6), 2001

作者/Author： 朱松柏(Song-Por Chu)

頁數/Page： 1-12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2001/11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200111_40(6).0001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
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
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最完整的學術整合查詢平台—華藝線上圖書館 ● http://www.airitilibrary.com ● Find more academic articles on Airiti Library

兩岸交流與兩韓關係之比較*

朱 松 柏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第二研究所研究員）

摘 要

比較海峽兩岸與兩韓現況有甚多差異之處，目前兩韓各自為獨立主權國家，分別為聯合國與其他國際組織的會員國，國際地位與影響力不分軒輊，軍事力量更是旗鼓相當，但是在經濟實力上南韓佔有絕對的優勢。反觀海峽兩岸，中共是聯合國常任理事國，國際地位與影響力遠遠超過台灣，在經濟實力方面也後來居上，中共更因軍事與經濟力量的日趨壯大，已成為東亞的區域強權。

比較兩岸交流與兩韓關係過去十多年來的發展，可以發現不論在統一政策、談判過程、經濟社會文化交流等方面，兩岸是屬於民間主導型，一切合作與交流計畫皆由民間積極規劃推動；而兩韓則屬於政府主導型，所有接觸談判、合作交流與民間往來都受到政府嚴密的管制，雙方各有優缺點也各有利弊得失，相互學習截長補短應是雙方政府與人民的共同願望。

廿一世紀是和平與和解的世紀，吾人期盼兩岸交流和兩韓關係能夠在現有的基礎上，繼續穩健向前推展，共同為東亞地區的和平、繁榮與穩定作出積極的貢獻。

關鍵詞：兩岸交流、兩韓關係、統一政策、談判過程、經濟合作、社會文化交流

* * *

壹、前 言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因意識形態的對立而產生了四個分裂國家（中國、韓國、越南、德國），分裂國家的統合問題，①成爲當代國際政治與國際關係學者研究的熱

---

* 本文初稿爲作者參加第二十二屆中韓學者會議（2001年5月7日，漢城）所發表之論文。

註① 統合（Integration）和統一（Unification）的概念有所差異，當代學術界認可的國家統合模式主要有國協（Commonwealth）、邦聯（Confederation）、聯邦（Federation）、歐盟（European Union）和獨聯體（Association or Commonwealth of Independent States）等五種。

門課題，分裂國家所隱含的特徵如下：一、自由民主主義與極權專制主義的對峙；二、資本主義與共產主義的對峙；三、美國與蘇聯兩大集團的對峙；四、戰前同屬一個主權國家或殖民地，戰後分裂成兩個國家或兩個政府，分裂國家可以說是冷戰時期兩極化國際體系的產物。

從各國分裂的情況作一比較時，歐洲的德國因爲戰敗被美、英、法、蘇四國所分別佔領，其分裂是屬於國際因素，這一點與南北韓的分裂相同，朝鮮半島因爲日本戰敗被美、蘇所分別占領，另外中國與越南的分裂則是由於內戰的因素所造成，當時高舉反帝、反殖、民主主義革命的共產黨與代表民族主義勢力的民主黨派展開激烈的內戰，最後造成國家的分裂。

在以上四個分裂國家中，越南經過十餘年內戰犧牲數百萬人命，北越共黨終於在一九七五年以武力統一南越，而德國則於一九九〇年透過和平而非暴力的手段完成國家的統一，越南與德國是武力統一與和平統一的典型例子，受到越南與德國統一的衝擊，同爲二次大戰後分裂國家的海峽兩岸與南北韓亦開始積極尋求國家統合之道。本文撰寫的目的，希望從兩岸與兩韓當前的統一政策、談判過程、雙方在經濟貿易的合作與交流，以及社會文化方面的往來等，作一扼要的探討與比較，最後評估兩岸交流與兩韓關係未來的可能發展。

貳、兩岸與兩韓統一政策之差異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底，中共召開「十一屆三中全會」，鄧小平取得領導權，著手推動「改革開放」政策，決定把未來的工作重點轉移到「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上面來，②中共政權由此進入一個轉折期，一九七九年元旦，中共與美國建交，其「全國人大」常委會發表「告台灣同胞書」，宣布終止對台灣的敵對關係，停止對金門、馬祖的砲擊，並提出「三通四流」、「對等談判」等口號，③揭開鄧小平主政時期的對台統一政策的序幕。

由鄧小平等黨內元老所建構的中共對台統一政策——「和平統一，一國兩制」，歷經二十多年的演變，其基本論點並無太大的改變，首先即堅持「一個中國」的原則，認爲「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中華人民共和國是中國的唯一合法政府，台灣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立場，而「一國兩制」一直是中共對台政策的政治主張，其主要內涵如下：一、「一國兩制」的主體是社會主義，「一國」指的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兩制」則是允許一些地區實施資本主義制度，作爲社會主義經濟發展的輔助，有利於社會主義生產力的提昇；二、「一國兩制」以中共管轄權爲優先條件，在「一個中國」的原則下，中國大陸實行社會主義制度，同意香港、澳門與台灣實行資本主義制度；三、北京的中共政權爲中央政府所在地，香港、澳門、台灣只不過是中國的地方政府。

註②　**人民日報**（北京），1978年12月24日，版1。

註③　**人民日報**（北京），1979年1月1日，版1

當前中共的對台策略大約如下幾點：一、要求台灣新政府回應中共的「一個中國」原則，否則兩岸即不可能進行各種形式的政治對話，更不可能進行兩岸三通談判；二、運用國際優勢，展開大國外交，壓縮台灣的國際生存與活動空間；三、強烈宣揚民族主義，結合海內外華人，組成反獨統一戰線；四、拉攏台商與統派人士，以民促政、以商促政，逼迫新政府上談判桌；五、繼續文攻武嚇，不放棄對台使用武力，作爲達成統一的後盾。

而中華民國政府的大陸政策是「國家統一綱領」，強調有別於中共的「一個中國」原則主張，認爲中國大陸與台灣均是中國的領土，海峽兩岸應在理性、和平、對等、互惠的前提下，經過坦誠交流、合作、協商，建立民主、自由、均富的共識，④台灣的大陸政策從反攻大陸到以民主、自由、均富統一中國，就是從武力統一轉向和平統一。爲了反對中共假統一之名行吞併之實，故主張中國的統一時機和方式，首應尊重台灣地區人民的意願與權益，並維護其安全與福祉。

陳水扁總統在二〇〇〇年五月二十日的就職演說中強調：「只要中共無意對台動武，本人保證在任期之內不會宣布獨立，不會更改國號，不會推動兩國論入憲，不會推動改變現狀的統獨公投，也沒有廢除國統綱領和國統會的問題。」⑤並且不斷釋放要與大陸「善意和解、積極合作、永久和平」的信息。新政府的兩岸政策三原則如下：一、海峽兩岸彼此尊重，接受對等地位；二、按聯合國原則以和平方式解決爭端；三、對未來可能發展不預設任何方向。⑥在此三原則下台灣願意與中共重新展開對話，並在這個基礎上簽訂任何協議與和平條約。

兩岸關係陷入膠著的主要原因，在於雙方對於「一個中國」原則認知上的差異，就中共而言一個中國就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就台灣而言一個中國就是中華民國，中華民國的存在是不爭的事實，而且在中國人的世界裡就存在著兩個互不隸屬的政府。更由於兩岸的意識形態、政治制度、社會價值存在巨大的差距，造成兩岸政府對政府的談判一直難以突破，始終陷入僵局之中。

反觀兩韓的國家統一問題在高峰會中雖然已達成初步共識，但是對於統一的政策內涵和過程，雙方仍然存在著重大的歧見。南韓所提出的「韓民族共同體統一方案」，認爲南北韓成爲完全統一的民主共和國前，宜先成立「南北聯合」，類似西方國家的國協或邦聯，統一的過程必須經過和平而非武力的三個階段。第一階段是和解與合作階段；第二階段成立「南北聯合」；第三階段實現一個民族一個國家一種體制，完成國家的統一。⑦

相對的北韓則主張成立「高麗民主聯邦共和國」的統一方案，⑧認爲這個聯邦共和國應該互相承認和容納對方的思想和制度，成立雙方以同等資格參加的民族統一政

註④ 「國家統一綱領」，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1995年。

註⑤ **中國時報**（台北），2000年5月21日，版1。

註⑥ **中國時報**（台北），2000年5月6日，版2。

註⑦ **統一問題理解——統一環境與南北關係**（漢城：統一部統一教育院，1998年12月31日），頁107~110。

註⑧ 金日成，在朝鮮勞動黨第六次代表大會上所作的**中央委員會工作總結報告**（平壤：外國文出版社，1980年10月），頁57~79。

府，在這一民族統一政府之下，北方和南方以同樣的權限和義務分別實行地區自治，以北方和南方同等名額的代表和適當名額的海外僑胞代表組成最高民族聯邦會議，管轄聯邦國家的全盤工作，對外採取中立政策，不加入任何政治、軍事聯盟或集團。

由於北韓單一階段統一方案，主張一個國家兩個政府兩種不同體制，它是鬆散的聯邦形式，其統一方案屬於過渡性質，並未明白提及完全統一的階段，用意在避免被南韓所吞併，但是南韓主張的邦聯只是過渡階段，最後目標是組成一個民族一個國家一個政府一種制度的單一國家，由此顯示，雙方的主張與立場南轅北轍，因此要達成國家統一的目標並非短期內可以實現。

金大中總統亦表示全面的統一可能需要二、三十年的時間，什麼時候達成統一並不重要，重要的是如何齊心協力朝這個目標前進，而在努力的過程中彼此致力消除戰爭危險，力求和平共存以及促進雙邊經濟合作。⑨

叁、兩岸與兩韓談判過程比較

隨著中華民國政府於一九九一年二月由國家統一委員會通過「國家統一綱領」，⑩以及同年四月李登輝總統公開宣布中止動員勘亂時期後，不再視中共爲叛亂團體，承認中共爲一有效統治中國大陸的政治實體，一九九一年二月台灣成立由政府委託屬於民間性質的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同年十二月中共亦成立對口單位——「海峽兩岸關係協會」，正式建立兩岸直接溝通管道。自兩岸兩會開啓會談以來，台灣一直迫切推動「事務性議題」談判，原因是自一九八七年台灣開放大陸探親後，兩岸民間交流頻繁亦產生了不少問題，建立制度化協商管道與機制，以解決爭端的需求遂益形迫切。

自從兩岸交流以來，台灣人民在大陸被綁架遇害、車禍死亡、非法居留審訊、以及大陸偷渡客等問題日趨嚴重，對於台商在大陸的投資保障、兩岸共同合作打擊走私及犯罪問題，也隨著雙方交流密切而日益重要，台灣因此希望在事務性議題上與中共共同建立具體對策，以確保台灣人民在中國大陸的人身安全與財產保障。

針對處理事務性問題，海基會與海協會數度在北京、新加坡與香港進行接觸會談並交換意見，雖然在「兩岸公証書使用查證」、「兩會聯繫與會談制度」及「掛號函件查詢補償事宜」等方面達成初步協議，但是在事務性議題所不可避免涉及主權的談判中，如「非法入境」、「劫機犯」、「漁事糾紛」方面，因爲中共刻意迴避台灣當局之法律管轄權，而無法達成處理相關事件之協議。⑪

經過多次事務性的會談，兩會負責人辜振甫和汪道涵於一九九三年四月選定新加坡進行首次面對面會談，更是兩岸自一九四九年分立分治以來國際矚目的大事，兩岸

註⑨　**韓國日報**（漢城），2000年7月18日，版1；**中央日報**（台北），民國89年7月18日，版11。

註⑩　同註④。

註⑪　張惠玲，「兩岸政治談判的困境與未來」，**共黨問題研究**，第26卷第7期（民國89年7月），頁7。

E.P.S.

關係波折不斷，事務談判停停開開，直到一九九八年十月才在上海舉行第二次辜汪會談，當時並未設定任何議題，目的亦不在產生任何具體結論，主要象徵兩岸關係又開始解凍的意義。不過一九九九年七月因李登輝總統接受「德國之聲」訪問，言明中華民國「自一九九一年修憲以來，已將兩岸定位爲國家與國家，至少是特殊的國與國關係」⑫的說法，遭到中共當局的嚴詞抨擊，中共取消原訂汪道涵訪台進行第三次辜汪會談的計畫，海峽兩岸非官方談判再度陷入停頓狀態。

反觀兩韓關係，自一九七二年發表「七、四共同聲明」，⑬雙方即在政府主導下展開一系列的接觸與談判，一九七〇年代有「南北調整委員會」的會談，以及「紅十字會」的會談，到一九七三年七月爲止，「調整委員會」進行了三次正式會談，而「紅十字會」進行了七次正式會談，當年八月因發生南韓在野黨領導人金大中，被中央情報部從日本綁架回國事件，北韓攻擊南韓強化反共政策、鎮壓「愛國民主力量」，使民族分裂永久化等，而片面宣布中斷南北和談。

一九八〇年代南北韓恢復舉行經濟會談、紅十字會會談、國會的預備會談及體育會談，上述會談自一九八四年十一月起至一九八五年十二月即告中斷，主要原因是北韓藉口美、韓舉行「團隊精神」聯合軍事演習，造成南北韓緊張關係的升高，而拒絕一切和談與接觸。直至一九八八年年底南北韓雙方又恢復舉行國會議員的預備會談、體育會談、紅十字會談與總理級的預備會談，其中廣受各界注目的總理級會談是自一九七〇年代南北韓展開和談以來，最高層級的接觸，總理級會談自一九九〇年九月至一九九二年一月共舉行了五個回合的會談，並簽署了「和解、互不侵犯、交流合作協議書」與「朝鮮半島非核化宣言」。⑭象徵兩韓關係解凍的重大進展，不過一九九三年三月北韓宣布退出禁止核子擴散條約，國際社會懷疑北韓正著手發展核子武器，致使兩韓關係再度陷入僵局。

及至二〇〇〇年六月，南韓總統金大中與北韓國防委員會委員長金正日，在平壤舉行歷史性的高峰會談，這是兩韓分裂以來，雙方最高領導人的首次會晤，受到國際社會的矚目，雙方並簽署了劃時代的協定，不僅終結朝鮮半島歷經半個世紀的冷戰結構，而且也開啓兩韓「和平、和解、合作」與最終邁向國家統一的新紀元。爲落實高峰會談所達成的共同協議，雙方透過部長級會談、國防部長會談以及紅十字會談等三個管道，進行實務性的溝通協商，已達成多項具體協議並付諸實踐，特別是在緩和軍事緊張、建立永久和平、消弭戰爭威脅已形成基本共識，即具有相當的象徵意義。⑮

朝鮮半島的南北韓歷經半個世紀的冷戰隔離與軍事對峙，雙方敵我意識根深柢固，互信基礎薄弱，從過去歷次和談的經驗顯示，在重大問題上例如軍事安全與統一問題，雙方各自堅持己見立場南轅北轍，始終無法達成具體協議，因此高峰會談只是兩韓和

註⑫ **李登輝總統特殊國與國關係中華民國政府說明文件**（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88年9月），頁2。

註⑬ **北韓全書**，下卷（漢城：極東問題研究所，1974年3月），頁118，參照南北共同聲明全文。

註⑭ 朱松柏，「南北韓和談經過及其統一展望」，**國家統一委員會委託研究**（台北：民國81年2月20日），頁30～49。

註⑮ 朱松柏，「南北韓高峰會的意義與前景」，**問題與研究**，第39卷第10期（民國89年10月），頁55。

E.P.S.

解的起步，雙方要達到眞正的消除敵意、相互信任與溝通了解，還有漫長的路要走。

肆、兩岸與兩韓的經貿合作與交流比較

自一九八七年台灣開放大陸探親以來，海峽兩岸的經濟與貿易的往來便日益頻繁，雖然在政治關係方面進展緩慢，但是商品貿易一直保持高度的成長率。由於台灣對中國大陸「直接貿易」的政策限制，更由於香港的地利之便，在此兩岸貨物往返中，香港扮演著積極的轉口港角色，除了香港轉口之外，兩岸貿易還有很大的一部分是以轉運、過境或其他非法的直航方式進行。

台灣因爲屬於海島型經濟體，受限於天然資源不足，許多工業原料如鐵砂、煤、石油與木材等，端賴自國外進口，而中國大陸地廣人多資源豐富，雙方在經濟發展過程中具有互補性，大陸各省的產品與台灣產品有若干異同，以比較利益而言，透過雙邊貿易的進展，將可促進兩岸人民福祉與生活水準的提高。

根據中華民國海關及香港海關統計資料，自一九八七年至二〇〇〇年八月爲止，台灣與中國大陸的貿易總額爲 2098 億 5 千萬美元，台灣對大陸出口 1795 億 2 千萬美元，自大陸進口 301 億 2 千萬美元，台灣呈現 1494 億美元的出超。⑯台灣輸往大陸貨品主要包括機械用具及其零件、電機設備及其零件、塑膠及其製品、人造纖維絲及其工業用紡織物等；台灣自大陸進口貨品主要集中於電機設備及其零件、鋼鐵、礦物燃料與礦油及其蒸餾產品、機械設備及其零件、鞋靴及其類似產品等。

表一　兩岸貿易金額統計表

單位：百萬美元

年　度	台灣對大陸出口	台灣自大陸進口	兩岸貿易總額	順　差
1991	7,493.5	1,125.9	8,619.4	6,367.6
1992	10,547.6	1,119.0	11,666.6	9,428.6
1993	13,993.1	1,103.6	15,096.7	12,889.5
1994	16,022.5	1,858.7	17,881.2	14,163.8
1995	19,433.8	3,091.4	22,525.2	16,342.4
1996	20,727.3	3,059.8	23,787.1	17,667.5
1997	22,455.2	3,915.4	26,370.6	18,539.8
1998	19,840.9	4,110.5	23,951.4	15,730.4
1999	21,312.5	4,522.2	25,834.7	16,790.3
2000	25,029.5	6,223.3	31,252.8	18,806.3

資料來源：**兩岸經濟統計月報**，第 105 期（民國 90 年 5 月），頁 22；作者並依據中華民國海關及香港海關統計資料增補製作。

註⑯　**大陸情勢**（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2000 年 10 月），頁 93。

表二　台灣對大陸投資金額統計表

單位：百萬美元

年　度	實際金額	協議金額	項目（個）	資金到位率（%）
1991	844	2,783	3,446	30.33
1992	1,050	5,543	6,430	18.94
1993	3,139	9,965	10,948	31.50
1994	3,391	5,395	6,247	62.85
1995	3,162	5,777	4,778	54.73
1996	3,475	5,141	3,184	67.59
1997	3,289	2,814	3,014	116.88
1998	2,915	2,982	2,970	97.75
1999	2,599	3,374	2,499	77.01
2000	2,296	4,042	3,108	56.81
累　計	26,160	47,816	46,624	54.71

資料來源：中共歷年**中國統計年鑑**、**中國對外經濟貿易統計年鑑**。

綜合而言，兩岸貿易有如下幾點特性：一、轉口貿易大幅上升，台灣對大陸的間接貿易每年都呈現順差且不斷擴大（詳情請見**表一**）；二、兩岸貿易的相互依存度逐漸提高；三、兩岸貿易產品的結構，反映出兩岸資源稟賦及經濟發展程度的差異；四、兩岸雙邊貿易快速發展，與台商赴大陸投資的行動密切關聯。⑰

台灣對於兩岸的經濟合作與交流，除了對勞力密集產業採取投資從寬的開放原則外，其他技術或資本密集的產業原則上採取「投資從嚴、貿易從寬」的分工體系，目的是爲促進兩岸產業的垂直分工，此一兩岸經濟分工的體制實爲兩岸帶來「合則兩利」的經濟效益。根據陸委會統計，台商投資大陸案件，至去年九月底爲止累計達 22,475 件，金額爲 156 億美元，佔我國對外投資金額比重的百分之四十；另據大陸方面統計，台商在大陸協議投資項目爲 44,939 項，協議投資金額超過 458 億美元，實際投入金額 249 億美元，佔大陸外資排名第三位，僅次於香港與美國。⑱台商赴大陸投資的特色如下：一、投資產業日趨多元化，逐漸由勞力密集轉向技術與資本密集產業；二、投資規模大，大企業投資明顯增多；三、投資形態由個別辦廠，發展成策略聯盟，甚至逐漸形成集團化的發展趨勢；四、投資區域從沿海逐步移往內陸。未來兩岸經貿是否能夠穩定發展，仍然受到大陸經濟情勢與兩岸政治關係因素的影響。

註⑰　徐東海，「現階段兩岸經貿關係之評估與展望」，**共黨問題研究**，第 23 卷第 6 期（民國 86 年 6 月），頁 7～8。

註⑱　**中央日報**（台北），民國 90 年 2 月 5 日，版 6。

兩韓爲了促進雙方的經貿合作與交流，早在一九八四年十一月至一九八五年十一月爲止，曾經舉行過五個回合的經濟會談，雙方的主要爭執在於北韓主張先行聯合投資，而南韓則主張先行雙邊貿易，因爲先行貿易較聯合投資單純而易見成效，聯合投資所涉範圍既廣且複雜，在短期內恐難立見成效，由於雙方對物資交易與經濟合作等問題意見分歧，經濟會談終因雙方缺乏誠意、互信不足，以及受到政治因素的影響而胎死腹中。

一九八八年七月七日，盧泰愚總統發表特別宣言，宣布開放南北貿易，同年十月制定對北韓經濟開放措施，允許雙邊貿易及工商人士交流，一九九〇年更制定「南北經濟交流促進法」，並設立三千億韓圜的南北經濟交流合作基金，南北韓間的經濟合作與交流正式展開。早期的雙邊貿易由於缺乏直接的通訊與交通聯繫，貿易往來主要透過香港、中國大陸等第三地進行，貿易規模非常小，金額有限。南韓自北韓進口的商品以原材料爲主，如鉛塊、鋅塊、鋼材、無煙煤、電解銅和人參、中藥材等，南韓出口到北韓的商品主要爲紡織品、化工產品、原油製品、民生用品等。

在南北韓的貿易往來中，非商業性的貿易佔有相當大的比重，例如在二〇〇〇年十月爲止的貿易額中，委託加工貿易即佔了 1 億 1126 萬美元，佔南韓輸往北韓商品金額的 55.6 %，另外非商業性的貿易中還包括支援北韓輕水式核子反應爐的物資、金鋼山觀光事業、朝鮮半島能源開發組織（KEDO）支援北韓的重油在內。此外基於人道原則對北韓提供 9472 萬美元的糧食物資援助，佔全部非商業性貿易的 58.4 %。⑲委託加工產品以纖維類佔最大的比重，其次是電機、電子製品和農水產加工品等。

表三　南北韓貿易往來統計表

單位：千美元

年　度	北韓自南韓進口	北韓對南韓出口	總　額	收　支
1995	222,855	64,435	287,290	158,420
1996	182,399	69,638	252,037	112,761
1997	115,270	193,069	308,339	-77,799
1998	129,679	92,264	221,943	37,415
1999	211,832	121,604	333,436	90,228
2000	272,775	152,373	425,148	120,402

資料來源：根據韓國統一部、韓國貿易投資公社資料自製。

在經濟合作方面，目前南北韓間共有十八個事業達成協議，預定投資總額爲 42 億 5138 萬美元，在去（二〇〇〇）年完成計畫的事業只有兩個，一個是去年一月與朝鮮連峰總會社合作經營的和平汽車廠，預定年產汽車十萬輛；另外一個是去年三月三星電子與北韓朝鮮電腦中心，共同在北京設立南北合營電腦計畫中心。目前南北合作事業中規模最大的就是輕水式核子反應爐，總工程費爲 40.8 億美元，另外現代集團開發

註⑲　金英潤，「2001 年南北經濟合作展望」，**北韓月刊**（漢城），2001 年 1 月，頁 47～48。

金剛山觀光區已投入 1 億 4880 萬美元，其他的合作事業尚在進行當中。⑳

從貿易收支上看（詳見**表三**），除了一九九七年外，其他幾年南韓都享有貿易黑字，但是實際上自一九九五年以來南韓政府與民間每年都提供北韓數額不等的糧食與物資援助，以及協助北韓興建輕水式核子反應爐等，這些支出都算在雙邊貿易內，因此南韓還是呈現赤字。在經濟合作方面，由於南韓在產業發展、科學技術、管理人才及資金上具有絕對的優勢，事實上是一面倒由南韓提供資金與科技協助北韓發展經濟。

伍、兩岸與兩韓的社會文化交流比較

中華民國政府自一九八七年十一月二日開放民衆赴大陸探親後，打破了台海近四十年的隔絕僵局，也開啓了兩岸民間交流的新頁，十四年來兩岸關係由完全隔絕發展到民間往來頻繁，其間雖然受到兩岸政治緊張關係的影響而波折起伏不斷，但是雙方人民透過學術、文化、探親、觀光旅遊等方式，確實建立了民間的互動模式，對促進兩岸的了解，起了積極的作用。特別是在一九九二年中華民國政府制定「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後，兩岸關係新的體系架構與制度規範漸趨完備，也奠定了兩岸實務交流和制度化協商的機制。㉑歷年來民間交流所帶來的正面意義不容忽視，而且交流的範圍十分廣泛，幾乎遍及所有類別，單就台灣地區人民赴大陸地區，總計自開放交流至去年七月爲止，累計已有 1588 萬 2200 人次，而大陸地區人民進入台灣者累計亦逾 51 萬 7870 人，㉒兩岸信件往來，迄去年七月爲止，台灣寄往大陸共 7215 萬 3622 封，而大陸寄來台灣共 1 億 1422 萬 5048 封，不論是寄往大陸或寄來台灣之信件，近年來皆有減少之趨勢，代之而起則是兩岸電話往來呈現逐年成長之勢，累積已超過九億零三百萬通。㉓另據大陸國家旅遊局的統計，台灣前往大陸旅遊人數持續高速增長，去年（二〇〇〇年）首次突破三百萬人次大關，累計達 310 萬 8600 人次，截至去年底十三年間前往大陸地區的台灣人民累計已達 2036 萬人次。㉔從早期的單一探親旅遊逐步發展到觀光渡假、商務活動以及科技文化交流等各個領域，促進了兩岸人民的相互了解和兩岸經濟的共同發展。

不過兩岸民間經濟、社會、文化交流的數量雖然逐年成長，範圍不斷擴大，但是交流所衍生的問題卻層出不窮，例如台商的投資與生命財產的保障、漁事糾紛、疫疾傳染、槍彈走私、偷渡、旅行事故等等，由於兩岸兩會制度化協商管道目前暫告中斷，導致問題無法解決，兩岸各種認知上的差異與誤會也難以化解。

兩韓的社會文化交流項目包括文化藝術、學術、體育、宗教、廣播、電影、觀光等，是由民間所推動的各種交流活動，南韓自一九八九年制定「有關南北交流合作指

註⑳ 同前註，頁 48～49。

註㉑ 張京育，**大陸政策與兩岸關係答客問**（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 88 年 1 月）。

註㉒ **兩岸經濟統計月報**（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第 96 期（民國 89 年 8 月），頁 35～36。

註㉓ 同前註，頁 33～34。

註㉔ **人民日報**（北京），2001 年 2 月 14 日，頁 2。

針」後，雙方即開始推展相關的民間交流活動，㉕但是因爲受到政治因素與兩韓緊張關係的影響，始終無法大幅度地展開，及至一九九八年南韓現代集團與北韓合作開發金剛山觀光事業後，兩韓的民間交流才活潑地展開，爲開發金剛山觀光事業，現代集團還贈送北韓五萬噸玉米、牛一千頭、搬運牛隻的大卡車與轎車等作爲禮物，到公元二〇〇四年現代集團預定投資九億四千二百萬美元，建設金剛山一帶的觀光設施，㉖金剛山觀光事業可以說是打開北韓門戶最重要的計畫，自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北韓開放金剛山觀光以來，迄二〇〇〇年十一月爲止，前往旅遊的南韓民衆累計已達20萬1550名。除了觀光之外，二〇〇〇年前往北韓訪問的人數爲6846名，比一九九九年的5599名增加幅度爲22％。㉗相反的，北韓人民前往南韓訪問的人數則不成比率，一九九九年僅62人，二〇〇〇年增加爲706人。㉘不過南韓前往北韓訪問的主要是與金剛山觀光事業和輕水式核子反應爐相關的工作人員，其他如純粹的文化藝術、學術、大衆媒體、宗教團體的訪問人數則不多。

此外有關南北離散家族的探親問題，根據南韓政府的統計，目前南韓約有七百六十萬民衆有親人在北韓，其中屬於韓戰爆發前出生的世代，換言之年齡超過五十歲以上的人，目前有一百二十六萬人，其中有相當多比率的人都希望在有生之年跟親人見面，㉙雙方已透過紅十字會的談判並簽署協議，同意互派離散家族訪問團前往漢城與平壤交換探親訪問，目前已舉行過三個回合人數各三百人，以每個月互訪一百人的進度，可能得花一千年的時間才能解決離散家族的探親問題，由此顯示，南北韓社會文化交流尚處於起步的階段，有待兩韓政府與民間的共同努力。

陸、結　語

如前所述，兩岸與兩韓經過五十多年的分裂與對峙，在人類邁入二十一世紀的今天，正處於戰爭與和平的關鍵時刻，未來的發展，不僅關係兩個民族的命脈與國家興衰存亡，對於亞洲地區乃至全世界的和平與穩定，都具有決定性的影響。

比較海峽兩岸與兩韓現況有甚多差異之處，目前兩韓各自爲獨立主權國家，一九九一年分別加入聯合國與其他國際組織，雙方國際地位與影響力不分軒輊，軍事力量更是旗鼓相當，但是在經濟實力上南韓佔有絕對的優勢。反觀台海兩岸中共是聯合國常任理事國，在國際地位與影響力上遠遠超過台灣，在經濟實力方面也正快速的後來居上，中國大陸龐大的市場已成爲世界各先進國家企業競相追逐的目標，中共更因軍事與經濟力量的日趨壯大，已成爲東亞的區域強權，對周邊國家的安全與穩定構成潛在的威脅。

註㉕　**統一問答**（漢城：統一部統一教育院，1999年5月），頁211。

註㉖　高有煥，「南北韓民間交流與合作的諸問題」，**北韓月刊**（漢城），1999年6月號，頁48。

註㉗　「診斷南北關係的現況」，**北韓月刊**（漢城），2001年2月號，頁33。

註㉘　同前註，頁34。

註㉙　李慶南，「離散家族實態與相逢的歷史」，**北韓月刊**（漢城），2000年8月號，頁40。

E.P.S.

由於先天條件上的差距，兩岸與兩韓在過去數十年的互動過程中，自然呈現出截然不同的面貌。就統一政策而言，台灣新政府主張不管未來兩岸的發展是統一、獨立或維持現狀，都必須取得大部分台灣人民的同意，也就是透過民主的程序解決兩岸的統獨問題；而中共則堅持「和平統一、一國兩制」與「一個中國原則」三段論法，以中共政權爲國家爲中央，反對台灣爲政治實體，反對台灣的務實外交，事實上其統一政策就是要消滅中華民國的存在。反觀兩韓的統一政策，南韓主張「南北聯合」即邦聯制與北韓主張的聯邦制，事實上是朝著和平共存、和平競爭到最後的和平統一方向發展，因此兩韓在統一政策上較易取得共識與妥協。

就兩岸與兩韓談判過程而言，兩韓均由政府主導各種層級的談判，談判由低層至高層、由事務到政務，循序漸進，從紅十字會談開始到總理級會談最後發展到雙方最高領導人的高峰會談。反觀兩岸的談判，海基會與海協會充當兩岸政府的白手套，屬於一半官方一半民間的性質，台灣強調「事務性議題」，而中共則堅持「政治性談判」，欲跳過事務性議題直接進入有關「國家認同」、「國體」、「政體」的議題，中共當局一貫是以「由上而下」的方式制定政策，相反的台灣在實行民主化的過程中，已形成由民意來領導政策的取向，兩岸談判必須取決於台灣人民的意願，因此兩岸談判陷入僵局的主要原因在於兩岸對人民主權認知上的差異。

就兩岸與兩韓的經濟、社會文化交流而言，兩岸儘管過去十多年來半官方的接觸談判成果有限，但是在非官方的經濟、貿易、科技、投資、社會、文化方面的合作與交流卻蓬勃發展，在經濟方面從一九八七年至二〇〇〇年，兩岸間接貿易成長二十倍，二〇〇〇年雙邊貿易總額 312 億美元，大陸地區已成爲台灣第三大出口市場。此外至去年爲止，台商在大陸協議投資金額超過 478 億美元，佔大陸外資排名第三，僅次於香港與美國。台灣地區人民赴大陸地區探親旅遊人數已超過二千萬人次，而大陸地區人民來台人數亦有五十多萬人次，信件與電話電訊往來更是以億計，顯示兩岸民間經濟、社會、文化交流成長的速度與密切程度，已遠超過台灣與其他國家的互動關係。反觀兩韓在經濟、社會、文化方面的合作與交流現況，尚處於起步的階段，每年雙邊貿易維持在三至四億美元左右，合作投資項目屈指可數，除了前往北韓金剛山觀光旅遊人數超過三十萬人次外，其他諸如文化藝術、學術、新聞媒體、宗教團體、探親等活動，因受到北韓消極的抵制而進展緩慢。

總而言之，比較兩岸交流與兩韓關係過去十多年來的發展，可以發現兩岸是屬於民間主導型，一切合作與交流計畫皆由民間積極規劃推動；而兩韓則屬於政府主導型，兩韓所有接觸談判、合作交流與民間往來都受到政府嚴密的管制，雙方各有優缺點也各有利弊得失，相互學習截長補短應是雙方政府與人民的共同願望。廿一世紀是和平與和解的世紀，吾人期盼兩岸交流和兩韓關係能夠在現有的基礎上，繼續穩健向前推展，共同爲東亞地區的和平、繁榮與穩定作出積極的貢獻。

* * *

（收件：90年6月18日，修正：90年10月3日，接受：90年10月8日）

ROC-PRC and ROK-DPRK Relations: A Comparison

Song-por Chu

Abstract

Comparing the ROC-PRC relationship with that of the one between the ROK and the DPRK reveals many differences. At present the two Koreas are not only independent sovereign nations but are also members of the United Nations and other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having equal international status and influence as well as military capability. In term of economic strength, however, South Korea has absolute superiority over the North. In the case of the ROC-PRC relationship, however, the PRC is a member of the UN Permanent Security Council and its international status and influence far surpasses that of the ROC. The PRC's economic clout is also catching up with that of the ROC. The PRC, moreover, has become a regional power in East Asia by dint of its growing economic and military strength.

A comprison of the development in cross-strait relations and between the ROK and DPRK over the past 10 years also shows many different interactions. In cross-strait relations, such issues as national unification, negotiation process, and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interactions have been conducted by semiofficial agencies. All-cooperative and exchange programs were actively carried out by non- government organizations.

In the case of the two Koreas, however, negotiations, cooperative programs, and civilian contacts were carried out and closely controlled by the government. The strengths and weaknesses of both sides, and their advantages and disadvantages, are thus exposed and both sides have a common desire to learn from each other's strengths and weaknesses.

The 21st century is full of hope for peaces and reconciliation. Many hope that based on their current achievements, cross-strait and ROK-DPRK relations will further stabilize so that all four can actively contribute to maintaining regional peace, prosperity, and stability.

Keywords: cross-strait exchange; unification policy; negotiation process; economic cooperation; social and cultural exchange